

## 艾格鲁管道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新建塑料工业管道及其配件 生产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2022年3月1日，艾格鲁管道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组织相关单位及邀请的三位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公司新建塑料工业管道及其配件项目竣工进行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乐成路以东、通港路以南、常力紧固件有限公司以东。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年产PP管道1500吨、PP板1960吨、PE板1500吨、管道配件40吨，其中第一阶段为：年产PP管道750吨、PP板980吨、PE板750吨、管道配件（三通、弯头、大小头）20吨。

本项目员工40人，二班制，每班12小时，年工作300天、7200小时。

不设宿舍、浴室和厨房，职工就餐外卖解决。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9年6月委托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艾格鲁管道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新建塑料工业管道及其配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8月取得了苏州市常熟生态环境局对该环评报告的批复（常环建[2019]546号）。

本项目于2020年2月开工建设，2020年8月建成调试，同时委托江苏鹿华监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竣工进行验收监测。江苏鹿华监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3日-4日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并出具了验收监测报告（（综）字第（Y211041）号），公司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情况于2021年11月编制了《艾格鲁管道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新建塑料工业管道及其配件生产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2000万美元，其中环保投资约40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0.34%。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常环建[2019]546号对应的公司新建塑料工业管道及其配件生产项目（第一阶段）

涉及的生产工序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

主要生产设备有：设置管材、板材生产线各 2 条，其中：管材挤出机 2 台、板材挤出机 2 台、注塑机 1 台、粉碎机 2 台、激光喷码机 2 台、循环冷却塔 1 台、空压机 1 台、废气处理设备 1 套等其他配套的监测设备（公司承诺采用除尘器（涉及涉爆粉尘）处理粉尘的破碎机拆除、不投运），具体见验收报告表 2-2 全厂设备一览表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废气处理由环评中的管材、注塑废气及板材挤出废气经处理后通过 2 根 15 米排气筒排放变更为管材、板材、注塑废气经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排气筒排放，根据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以上变更为一一般变动的结论可信。尚未安装的设备在后续建设过程中完善。

根据生态环境部《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和江苏省生态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要求，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环保验收管理。

##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公司已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建成了厂区给排水系统。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仅有员工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常熟市滨江新市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再处理。

间接冷却水、检测水压测试用水等循环回用，不外排。

### （二）、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管材、板材、配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挤出、注料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集气罩收集后经UV光氧+活性炭吸附系统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管材、板材、注塑工序未完全收集的挤出、注料废气和管材的切割废气、板材的切割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不合格品的粉碎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挤出机、注塑机、冷却塔、空压机等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主要通过基础减震、消声、采用低噪设备、厂房隔声、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降噪。

### （四）、固体废弃物

#### 1、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废包装袋、边角料、收集粉尘等一般固体废物，委托太仓万彩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再处理。  
生活垃圾委托常熟市碧溪新区（街道）东张环境卫生服务所清运处置。

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活性炭、废包装桶等危险废物委托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公司与上述委托单位均签订了委托处置合同。

## 2、固体废物储存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建成了 25m<sup>2</sup>的危废贮存设施，位于厂区南侧，采取了防腐、防渗措施，设置了导流沟、收集井，危废贮存设施的相关位置张贴了危险废物标识、标牌，在出入口、设施内部相关位置安装了监控探头，危险废物按种类进行了分区、分类贮存，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上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填写了有关信息。

建成了 20m<sup>2</sup>的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场所，位于公司生产车间内的东北侧，采取了防雨、防风措施，地面进行了硬化。

## （五）、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排污申报登记：已完成了申报登记（登记编号：91320581MA1YBEH57G001X）。

##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江苏鹿华监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监测报告（（综）字第（Y211041）号）显示，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产能达到环评设计产能的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 （一）、废气

本项目排气筒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达到了《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0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同时达到了江苏《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 4041-2021）表 1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本项目厂界外监控点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浓度达到了《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02015）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同时达到了江苏《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 4041-2021）表 3 单位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达到了江苏《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 4041-2021）表 2 标准要求。

### （二）、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总排放口中的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的排放浓度达到了常熟市滨江新市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接管标准。

### （三）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夜环境噪声达到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要求。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暂存、处置或综合利用，实现零排放。

#### （五）、污染物总量控制

本项目（第一阶段）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总量控制要求。

###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艾格鲁管道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新建塑料工业管道及其配件生产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号）进行修改完善。

2、按《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6-2013）、《大气污染治理工程技术导则》（HJ2000-2010）等要求，对废气收集、输送、处理系统进行安全评估，确保系统的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3、按《排风罩的分类及技术条件》（GBT16758-2008）要求，优化废气收集系统的设计、建设，提高废气收集效率。

4、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完善各类排污口的标识标牌。

###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艾格鲁管道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艾格鲁管道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新建塑料工业管道  
及配件生产项目第一阶段环评验收签到表

序号	日期	姓名	单位	职位
1		李友进	艾格鲁管道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工厂经理
2		董振国	艾格鲁管道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3		谢培远	江苏康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经理
4		曹江华	江苏康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5		姜明	苏州安盛检测技术	工程师
6		徐建川	苏州安盛检测技术	主任
7		邵忠明	太仓市聚安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经理
8				
9				
10				